

证券代码：873972

证券简称：精密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相结合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6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学军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人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，公司预计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的担保。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金额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。具体的担保方式、担保对象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（协议）为准，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担保金额进行调配，亦可对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迪雅、鞠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董事胡学军先生、吕钧先生因预计可能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故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2 日